

冯瓴镇 2024 年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 工作实施方案

各村、镇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安徽省 2024 年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资金实施方案》、《霍邱县 2024 年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资金实施方案》等通知要求,为做好我镇优化生育政策服务,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结合我镇实际,制定了《冯瓴镇 2024 年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工作方案》,现印发给各村、镇直有关单位,请遵照执行。

冯瓴镇党委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9 日

冯瓴镇 2024 年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工作 实施方案

一、项目对象和范围

(一)项目对象：育龄人群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二)项目实施范围：全镇 13 个行政村。

二、项目内容

(一)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倡导、咨询服务，传播人口政策和法律法规、人口理论及人口形势、科学育儿知识、新型婚育文化等，倡导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夫妻共担育儿责任，构建新型婚育文化，营造生育友好的社会氛围。

(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及时了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状况，及面临的困难，协调开展生活、养老、精神慰藉等方面的帮扶服务；针对其中的高龄、独居、失能半失能等重点人员，联系人组织提供定期访视、紧急联系、生活帮扶等服务；做好有关信息登记和动态更新，落实精准帮扶。

三、工作任务

(一)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

1.制作生育政策宣传资料。镇按照县级要求统筹制作 2 种以上生育支持及配套措施宣传资料发给各村；镇、村通过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平台播放生育政策公益广告宣传播放。

2.打造生育政策宣传阵地。镇、村设置多种形式的生育政策

宣传栏，有电子显示屏的单位定期播放生育政策宣传标语，营造宣传氛围。

3. 有序开展生育政策宣传活动。镇通过开展“5.29 计生协会会员活动日”、“世界人口日”、“全国托育服务宣传月”、“生育政策和生殖健康进校园”等宣传活动。各村通过到村组织召开群众会、入户宣传等方式加大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同时发放宣传资料及宣传品。积极参与新型婚育文化微视频征集评选、示范性托育机构评选等主题活动，不断提升优化生育政策知晓率。

4. 组建生育政策宣传队伍。组建镇级生育政策宣传队伍一支，成员不少于 2 名；各村组建生育政策宣传队伍，成员不少 1 名。对辖区内育龄群众开展宣传不少于 2 次，同时做好冯瓴镇卫生健康访视登记表（见附件 1）记录。组织各村生育政策宣传人员开展培训不少于 1 次。

（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

1. 组建镇、村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和帮扶队伍，乡镇明确 1 名，村级明确 2 名。

2. 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日常联系和帮扶活动。联系人及时了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状况及面临的困难，开展政策法规宣传、生活帮扶服务，根据计生特殊家庭精神慰藉需要，开展精神关爱服务。

3. 计生特殊家庭重点人员入户访视、紧急联系和生活帮扶服务活动。镇村联系人每季度至少 1 次对高龄、独居、失能半失能等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重点人员进行入户访视，做好生活帮扶

服务，当重点人员发生意外、重病、受灾、亡故等重大情况时，联系人要及时上门帮助联系紧急救援等服务，积极协助解决困难。

4. 建立信息档案。村级联系人定期随访，并采集记录计生特殊家庭生活状况信息和服务(含政策法规宣传、生活帮扶服务、精神关爱、入住敬老院意愿、紧急联系服务)等需求信息。村级于每年将首次建立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档案信息采集表报送给乡镇为民服务中心，乡镇将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相关信息录入到特殊家庭扶助档案子系统。

四、项目执行时间

2024 年 8 月--2024 年 12 月